证券代码:001965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18-73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10日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8日下午14:5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5层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2月17日至12月18日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公路"或"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2月18日(星期二)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2月17日—2018年12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17日下午15:00至2018年12月1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10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5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具体业务事宜。

招商香港、Jumbo、赤湾港航、招商工业、外运香港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商蛇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

3、审议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等事宜。

本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上述议案相关披露请查阅2018年8月25日、12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招商公路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招商公路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提案2: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具体业务事宜	√
3.00	提案3:审议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等事宜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扫描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12月12日的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31层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请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授权代表请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出席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以及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三)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10-56529088 传真:010-56529111

2、联系人:施惊雷 高莹

3、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31层 邮编:100022

4、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说明的内容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一)招商公路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招商公路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1965

2、投票简称:"公路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2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本人意见代理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提案2: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具体业务事宜	√			
3.00	提案3:审议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等事宜	√			

股东名称:

股东账号:

持股数: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18-41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 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 2018 年11月29日 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刊登了《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就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事项发布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4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14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13日15:00至2018年12月1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10日(星期一)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18年12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本部B座5楼508号会议室(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南泥湾大道65-71号汇丰企业总部8号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的议案》。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须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1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事项

(一)登记时间:

2018年12月11日(9:00—12:00,14:00—17:00)。

(二)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个人股东非本人出席会议的,其委托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出席人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最近一年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其委托的代理人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最近一年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三)登记地点: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南泥湾大道65-71号汇丰企业总部8号楼B座5楼证券与投资管理部。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与投资管理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南泥湾大道65-71号汇丰企业总部8号楼B座5楼证券与投资管理部

邮政编码:430035

电话及传真号码:027-82832006

(四)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第十次董事会决议。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59",投票简称为"中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2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18年 月 日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斯 公告编号:2018-158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2月1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1310号)A栋A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其中:A股股东人数	6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股)	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0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	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0,810,150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90,810,150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股)	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0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2666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4.2666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温伟先生主持。所有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独立董事房志武、张开华、刘炜均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非职工代表监事陈国权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0,809,200	99.9989	950	0.0011	0	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叶嘉雯、金科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18-058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宇通讯")自2018年1月1日至今,公司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资金合计人民币13,082,223.00元,具体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元)	收款日期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1	通宇通讯	中山市财政局	调研补助	123.00	2018年3月23日	否	是
2	通宇通讯	中山市财政局	专利金奖	80,000.00	2018年4月8日	否	是
3	通宇通讯	中山市财政局	科技进步奖	100,000.00	2018年4月8日	否	是
4	通宇通讯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	中山骨干龙头技改项目补助	2,345,000.00	2018年6月27日	否	是
5	通宇通讯	中山市财政局	调研补助	1,000.00	2018年7月25日	否	是
6	通宇通讯	中山市财政局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200,000.00	2018年7月30日	否	是
7	通宇通讯	中山市财政局	创新科研团队	2,000,000.00	2018年8月27日	否	是
8	通宇通讯	中山市财政局	兼并重组专题资助	1,390,000.00	2018年9月13日	否	是
9	通宇通讯	中山市财政局	兼并重组专题资助	3,000,000.00	2018年9月13日	否	是
10	通宇通讯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	光电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2018年9月20日	否	是
11	通宇通讯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	总部企业经营贡献专项	431,100.00	2018年9月20日	否	是
12	通宇通讯	中山市财政局	调研补助	500.00	2018年9月27日	否	是
13	通宇通讯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	质量监管补助	104,000.00	2018年9月27日	否	是
14	通宇通讯	中山市财政局	企业工资调查补助	500.00	2018年9月27日	否	是
15	通宇通讯	中山市财政局	企业工资调查补助	3,000,000.00	2018年9月27日	否	是
16	通宇通讯	中山市财政局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150,000.00	2018年12月6日	是	是
17	通宇通讯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	专利补贴	80,000.00	2018年12月7日	否	是
	合计			13,082,223.0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资金中与收益相关直接确认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8,082,223元,与资产有关的本期计入递延收益的金额为500万元;

2、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部分计入公司2018年度利润总额,影响金额为8,082,223元,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3、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表所述政府补助的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日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新增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1日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18年12月12日起增加腾安基金为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红利基金,基金代码:501029)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到腾安基金办理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开户、申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与服务功能的开通以及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措施以腾安基金最新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17

公司网站:www.tenganxinxi.com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

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1日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 的相关规定,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以2018年12月14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定期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年12月15日(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提前至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本次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2018年12月14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定期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华宝中证1000A份额(场内简称:1000A,代码:150263)、华宝中证1000份额(场内简称:1000分级,代码:162413)。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定期份额折算后华宝中证1000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调整为1.0000元。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华宝中证1000A份额参考净值超过1.0000元的部分,将折算为场内华宝中证1000份额分配给华宝中证1000A份额持有人。华宝中证1000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2份华宝中证1000份额将按1份华宝中证1000A份额获得新增华宝中证1000份额的分配。场外华宝中证1000份额持有人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华宝中证1000份额的分配,场内华宝中证1000份额持有人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华宝中证1000份额的分配。华宝中证1000B份额不进行份额折算。

(1)华宝中证1000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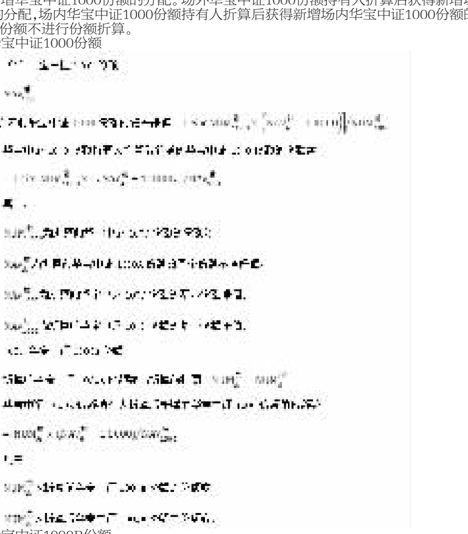

(3)华宝中证1000B份额

定期份额折算不改变华宝中证10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4)折算后华宝中证1000份额的总份额数

折算后华宝中证1000份额的总份额数=折算前华宝中证1000的份额数+华宝中证1000份额持有人折算后新增的华宝中证1000份额的份额数+华宝中证1000A份额持有人折算后新增的华宝中证1000份额的份额数。

四、基金份额折算余额的处理方法

份额折算后场外基金份额的份额数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弃,余额计入基金财产;场内基金份额的份额数计算结果保留到整数位,余额的处理方法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或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执行。

按照上述折算和计算方法,可能会给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造成微小误差,视为未改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

五、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一)定期份额期折算基准日(即2018年12月14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下同)、配对转换业务;华宝中证1000A份额正常交易。当日晚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及份额折算比例。华宝中证1000B份额在整个定期折算期间交易正常进行。

(二)定期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18年12月17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华宝中证1000A份额暂停交易。当日,本基金登记机构及基金管理人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三)定期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8年12月18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华宝中证1000A份额将于2018年12月18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8年12月18日华宝中证1000A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8年12月17日的华宝中证1000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华宝中证1000A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约定收益后与2018年12月18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因此2018年12月18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重要提示

1、本基金华宝中证1000A份额期末的约定应得收益折算为场内华宝中证1000份额分配给华宝中证1000A份额的持有人,而华宝中证1000份额为跟踪中证1000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华宝中证1000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其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由于华宝中证1000A份额经折算产生的新增场内华宝中证1000份额数和场内华宝中证1000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持有极小数量华宝中证1000A份额或场内华宝中证1000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华宝中证1000份额的可能性。

3、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 "招募说明书"), 也可访问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sfund.com)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5588(免长途话费)、021-38924558。

4、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和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1日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 的相关规定,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以2018年12月14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定期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年12月15日(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提前至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本次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2018年12月14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定期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华宝医疗A份额(场内简称:医疗A,代码:150261)、华宝医疗份额(场内简称:医疗分级,代码:162412)。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定期份额折算后华宝医疗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调整为1.0000元。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华宝医疗A份额参考净值超过1.0000元的部分,将折算为场内华宝医疗份额分配给华宝医疗A份额持有人。华宝医疗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2份华宝医疗份额将按1份华宝医疗A份额获得新增华宝医疗份额的分配。场外华宝医疗份额持有人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华宝医疗份额的分配,场内华宝医疗份额持有人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华宝医疗份额的分配。华宝医疗B份额不进行份额折算。

(1)华宝医疗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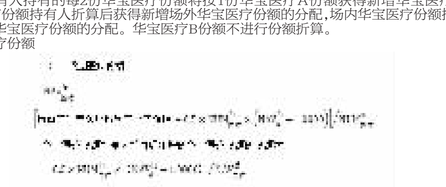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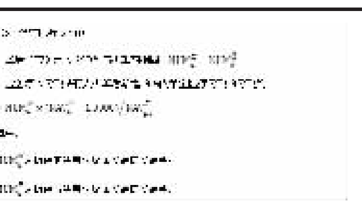

(3)华宝医疗B份额

定期份额折算不改变华宝医疗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4)折算后华宝医疗份额的总份额数

折算后华宝医疗份额的总份额数=华宝医疗份额持有人折算前持有的华宝医疗份额的份额数+华宝医疗份额持有人折算后新增的华宝医疗份额的份额数+华宝医疗A份额持有人折算后新增的场内华宝医疗份额的份额数。

四、基金份额折算余额的处理方法

份额折算后场外基金份额的份额数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弃,余额计入基金财产;场内基金份额的份额数计算结果保留到整数位,余额的处理方法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或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执行。

按照上述折算和计算方法,可能会给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造成微小误差,视为未改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

五、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一)定期份额期折算基准日(即2018年12月14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下同)、配对转换业务;华宝医疗A份额正常交易。当日晚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及份额折算比例。华宝医疗B份额在整个定期折算期间交易正常进行。

(二)定期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18年12月17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华宝医疗A份额暂停交易。当日,本基金登记机构及基金管理人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三)定期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8年12月18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华宝医疗A份额将于2018年12月18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8年12月18日华宝医疗A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8年12月17日的华宝医疗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华宝医疗A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约定收益后与2018年12月18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因此2018年12月18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重要提示

1、本基金华宝医疗A份额期末的约定应得收益折算为场内华宝医疗份额分配给华宝医疗A份额的持有人,而华宝医疗份额为跟踪中证医疗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华宝医疗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其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由于华宝医疗A份额经折算产生的新增场内华宝医疗份额数和场内华宝医疗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持有极小数量华宝医疗A份额或场内华宝医疗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华宝医疗份额的可能性。

3、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 "招募说明书"), 也可访问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sfund.com)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5588(免长途话费)、021-38924558。

4、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和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1日

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暂停及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日期:2018年12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场内简称:1000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24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 "基金合同")和《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8年12月1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8年12月1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12月14日		
	暂停转托管起始日	2018年12月14日		
	暂停配对转换业务起始日	2018年12月14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配对转换的原因说明	根据《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将以2018年12月14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华宝中证1000A份额和华宝中证1000份额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8年12月14日至2018年12月17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恢复转托管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恢复配对转换业务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配对转换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将于2018年12月17日办理完毕,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8年12月18日起恢复本基金华宝中证1000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1000分级	1000A	1000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2413	150263	15026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		是	否	否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华宝中证1000份额暂停及恢复申购、赎回及定投等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详细情况,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的《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5588(免长途话费)、021-3892455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fs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1日

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暂停及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日期:2018年12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场内简称:医疗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241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 "基金合同")和《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8年12月1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8年12月1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12月14日		
	暂停转托管起始日	2018年12月14日		
	暂停配对转换业务起始日	2018年12月14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配对转换的原因说明	根据《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将以2018年12月14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华宝医疗A份额和华宝医疗份额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8年12月14日至2018年12月17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恢复转托管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恢复配对转换业务起始日	2018年12月18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配对转换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将于2018年12月17日办理完毕,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8年12月18日起恢复本基金华宝医疗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医疗分级	医疗A	医疗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2412	150261	15026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		是	否	否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华宝医疗份额暂停及恢复申购、赎回及定投等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详细情况,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的《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5588(免长途话费)、021-3892455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1日

股票代码:002706 股票简称:良信电器 公告编号:2018-126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项目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框架协议概要和特别提示

(一)框架协议概要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8日与浙江省海盐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海盐经济开发区")在公司一号会议室签订《项目投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公司拟在浙江省海盐经济开发区购置160亩工业用地用于投资建设低压电器生产基地,总投资额约10亿元。

(二)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仅代表双方合作意向的框架性协议,本次协议的具体事项的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2、本协议为公司与海盐经济开发区签订的框架协议。相关具体投资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具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协议仅是框架性协议,具体投资协议尚未签订,预计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4、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重大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双方签订的《项目投资框架协议》,仅为双方达成合作的基础性文件。本协议涉及的具体投资内容需双方进一步协商,项目建设用地需依法律程序取得,项目建设内容需报政府主管部门审批。

本《项目投资框架协议》及相关正式协议的实施,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相关决策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电器 公告编号:2018-127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1项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15 1 0771123.0	断路器	发明	2015.11.12	20年	第3148160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我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发挥我公司的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0日

关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增销售国泰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公告

根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上述销售机构决定自2018年12月11日起销售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2月10日至2019年1月4日期间募集发行的国泰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01064)。投资人可通过中投证券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名称及代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501064	国泰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新增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客服电话:400-600-8008、95532

网址:www.china-invs.cn

三、重要提示

投资者如需查询国泰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发行文件(《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摘要》等)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或查询2018年11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gtfund.com

客服电话:400-888-8688(免长途通话费用)、021-31089000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1日

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公告

根据《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0元时,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基金简称:国泰医药,基金代码:160219)、医药A份额(场内简称:医药A,基金代码:150130)、医药B份额(场内简称:医药B,基金代码:150131)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12月10日收盘,医药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医药B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净值的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医药B份额表现为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三、医药A份额表现为较低预期风险和较低预期收益的特征,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原医药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医药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医药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国泰医药份额的情况,因此,原医药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此外,国泰医药为跟踪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原医药A份额持有人还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了解相关内容。

四、由于触发折算阈值当日,医药B的份额净值可能已低于阈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医药B的份额净值可能与折算阈值0.2500元有一定差异。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国泰医药份额、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医药A份额与医药B份额的上市交易以及国泰医药份额的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888-8688。

三、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1日